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2	偵	84	侵占	花蓮分局	李○芬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7145	洗錢防制法	鳳林分局	董○涵	起訴
合	111	偵	7145	詐欺	鳳林分局	楊○怡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2	偵	1393	詐欺	內湖分局	賴○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2	偵	152	妨害名譽	吉安分局	楊○	起訴
作	112	偵	993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廖○武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0	偵	5801	傷害	吉安分局	林○祥	起訴
忠	110	偵	5801	傷害	吉安分局	高○杰	起訴
忠	111	偵	164	傷害	吉安分局	陳○傑	起訴
忠	111	偵	751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2	偵	180	侵占	吉安分局	周○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2	撤緩偵	17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李○光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2	調偵	43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吉安鄉所	馬○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2	調偵	55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鳳林鎮所	吳○水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2	毒偵	17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陳○雄	起訴
明	112	毒偵	39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吳○娟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11	偵	6200	妨害名譽	吉安分局	李○謙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信	111	偵	7406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魯○萱	起訴
信	111	偵	8136	妨害名譽	吉安分局	李○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軍偵	101	對未成年性交	花蓮分局	江○軒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軍偵	146	強制性交	新城分局	B○000-A111119A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2	偵	539	跟蹤騷擾防制法	吉安分局	邱○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2	偵	813	對未成年性交	花蓮分局	莊○發	起訴
勇	111	偵	720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江○吉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12	偵	10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李○斌	起訴
智	111	偵	5110	詐欺	花蓮分局	賴○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1	偵	7246	毀棄損壞	吉安分局	王○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1	偵	7246	毀棄損壞	吉安分局	王○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2	偵	318	妨害兵役條例	花蓮後備	賴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智	112	偵	531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吳○娟	起訴
智	112	偵	558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羅○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2	偵	724	竊盜	鳳林分局	柯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2	偵	1616	妨害公務	吉安分局	陳○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2	偵緝	147	竊盜	新城分局	厲○勵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2	軍偵	6	傷害	吉安分局	劉○賢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5245	Offenses of Obtaining Property and Benefits by Extortion	檢○官簽分	MOR	Not to prosecute, eligible for reconsideration
誠	111	偵	5245	恐嚇取財得利	檢○官簽分	涂○實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6147	洗錢防制法	海山分局	黃○妍	起訴
誠	111	偵	6299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周○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6299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胡○茵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6299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鍾○霖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6299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寶○竣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2	偵	31	毀棄損壞	檢○官簽分	鄒○政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